

证券代码：874390

证券简称：佑威新材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浙江佑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1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范爱荣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部分股东股票解除限售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部分股东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战略规划，股东赵炯和股东嘉兴菲南斯九

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拟于近期申请解除股票限售。赵炯本次解除限售数量为 1,200,000.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.4%；嘉兴菲南斯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本次解除限售数量为 1,700,000.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3.4%。本次股票解除限售，尚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”）提出书面申请，具体解除限售时间以实际办理时间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何军是嘉兴菲南斯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实际控制人，本议案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拟定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佑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佑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11日